



《典籍周口》 智慧之光 道德经 随谈



扫码可在周道 APP 上观看
视频和《典籍周口》栏目稿件。

《道德经》第三章

本期撰稿人：李晓英 周口师范学院老子暨中原文化研究中心教授、博士
宋丹丹 老子学院（研究院）研究员

宋丹丹：“传承优秀文化，解读历史经典，开启智慧之光”。大家好！今天我们共同学习《道德经》第三章。

历史上，不少人把《道德经》被视为“君王治国之术”，认为它讲述的是统治者的治国之道。这种看法主要依据就是《道德经》中多处提到的“无为”命题。何为“无为”？“无为”为什么会被认为是道家的治国理念？为什么要实行“无为而治”？我们在本章中寻找答案。

自古，名与利相连而生，不管是老子所处的春秋时代，还是当今时代，名位引起人们的争逐，财货激起人的贪念。在名利的诱惑下，巧诈伪作的心智活动就层出不穷。老子在第三章首先便提出了“三不”主张——不尚贤；不贵难得之货；不见可欲。

“贤能”是先秦时代的公共话题，一般都从正面理解，但老子对于当世贤能的动机表现和世人态度都表示出相当的警惕，甚至予以否定。

为什么呢？你看，老子说：“不尚贤，使民不争。”所谓“贤能”，一般来说，指的是领导者既有比较高的品德，又有比较强的才能。从春秋战国时代以后，贤能政治成为中国政治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。从内容而论，贤能政治作为一种政治设计，既可以指向君主，也可以指向臣下。指向君主时，往往带有理想的色彩。因为贤能不是与生俱来的，不是每个人都可以拥有的，但不管是贤能，君主仍然是君主。指向臣下时，就要现实的多，可以定作选拔使用的标准，有则用，无则弃。春秋战国时期，各诸侯国为了自己的生存和利益，都在网罗人才，重用贤士，高度关注并以不同方式参与社会发展变化的诸子百家，对由什么人来治理社会同样高度关注。但是对“贤能”这一概念，都有着不同的理解，不同的态度。

相对而言，儒家更重视的是贤

德。早期儒家对“德”的强调，是因为人才往往出身低贱，在突破等级藩篱以求获得认用时，“德”起到了关键作用，孔子虽不特别注重贤士，但却标榜“君子”；孟子强调“贤者在位，能者在职”；荀子强调“论德而定次，量能而授官”，都提出发挥贤士和能者的作用。

墨家“尚贤”虽然也重视“德”，但更强调的是以实际才能突破出身的局限，让底层贤能之士尽量受到重用，同时不回避“利”的追求，强调相应的尊重与报酬。

至于法家，首先强调贤者不可挑战君主集权，否则就要坚决打击。同时，法家相信“德”不可信不可靠，君主只能利用人趋利避害的心理，利用赏罚两种手段，让各种人才的能力全面地、充分地开发出来。因此，在法家这里“贤”与“能”往往指的都是能力，不需要和“德”联系起来。

仔细分析，我们可以看出老子在这里讲“不尚贤”，未必直接针对墨家的“尚贤”，因为“尚贤”之说很有可是当时流行的话题，只是墨家将其上升为一大主张。至于“尚贤”的内涵，西汉时期的河上公的解释是：“‘贤’，谓世俗之贤，辩口明文，离道行权，去质为文也。‘不尚’者，不贵之以禄，不尊之以官也。”把“贤”者认定为是华而不实的浮夸之士。对于“不争”，河上公的注释是：“不争功名，返自然也。”这就把“尚贤”理解为不看重实际才干，而追求那些徒有虚名的东西。

这一解释虽然有道理，但结合下文来看，“贤”指的是那些会激发人心欲望、导致社会竞争的智者。在这些欲望里，当然包括功名之心，但实际上所指范围可能更广。

因为，老子所处的时代，社会矛盾主要体现为统治者和民众之间的矛盾，而矛盾产生的主要原因在于统治者过分的贪欲和过度的“有为”。

在老子看来，推崇“贤”者的后

果，会导致许多伪装的言行，天下的乱源越难平。与其做加法，不如做减法。“无为”和“反智”就是减法，消除争竞之心，这才是根本的解决之道。

讲到这里，给大家介绍一则历史故事，这是关于南宋名儒张南轩和宋孝宗的一段对话：“宋孝宗言：‘难得办事之臣。’张南轩对曰：‘陛下当求晓事之臣，不当求办事之臣。但若求办事之臣，则他日败陛下事者，未必非此人也。’”“晓事”，也就是咱们现代语中“懂事”的意思，张南轩对宋孝宗建议要起用懂事的人，并非只用能办事而不懂事的人。贤且能的人才固然难得，但贤能之人又具有高明晓事的智慧，不炫耀不标榜，懂得因势利导更为难得。通过这则故事，我们便更容易明白老子立言的用意了。

接下来，老子主张“不贵难得之货，使民不为盗；不见可欲，使民心不乱”。之所以“难得”是人为赋予了它很大的价值。价值抬得越高，诱惑力就越大，有贪欲的人就会想方设法想要得到它。强者诉诸武力，智者诉诸谋略，不安分的人靠偷靠抢，无论是名夺还是暗取，都是祸害社会的行为。老子所指的“难得之货”不但是“奇货可居”的大货，而更多的指向权力。正所谓“天下熙熙，皆为利来；天下攘攘，皆为利往”，名利本为浮世重，古今能有几人抛？欲望是生命存在的动力，它包括生存和生活的一切需要，但善的欲行可与信愿并称，恶的欲行就与堕落衔接，贪欲往往是纷争的来源，因此老子主张“常使民无知无欲”，具体说来是通过“虚其心，实其腹，弱其志，强其骨”的途径，使人心灵开阔断妄想思虑之心，满足人们的温饱需要，引导人们不断削弱和减少偏执，并使人们体魄强健，能够自立自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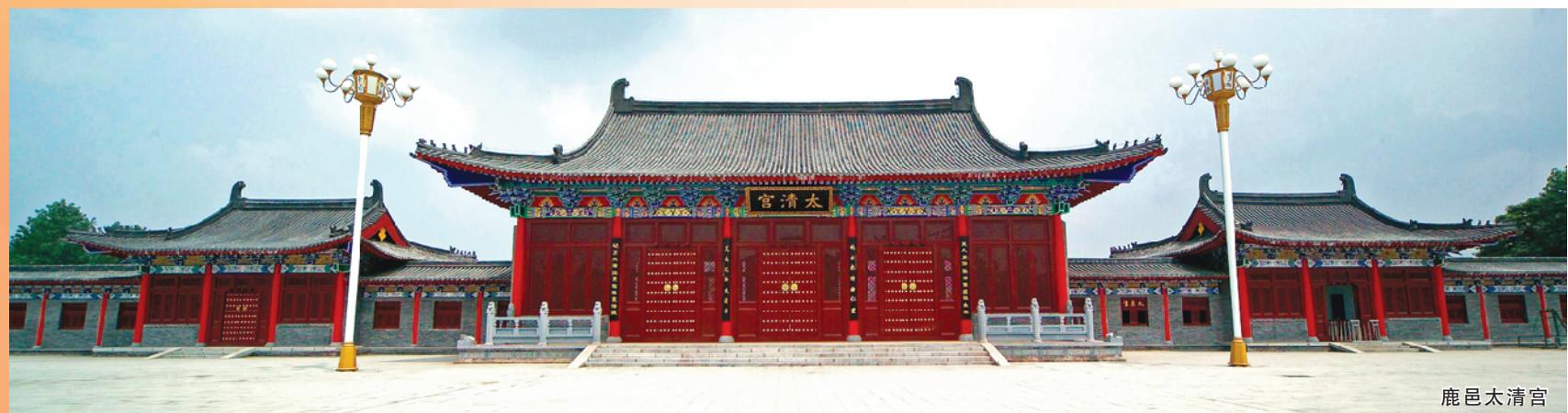
在这里，“虚其心，实其腹，弱其志，强其骨”中“心”与“志”指的是人的意识及心理，而“腹”与“骨”指的是

人的躯体及生理。我们在前面讲过“无”和“有”是万事万物的两个方面，就人体而言，“心”与“志”属于“无”的方面，也就是精神方面，“腹”与“骨”属于“有”的方面，也就是物质方面。所以“虚其心，实其腹，弱其志，强其骨”这一虚一实，一弱一强正是辩证法的两个方面，讲的是身与心的和谐，物质与精神和谐统一。我们常说仓廪实而知礼节，“虚其心，实其腹”，重点强调的是关注民生，在当代社会有明显的务实性。

紧接着，老子提出“常使民无知无欲，使夫智者而不敢为也。为无为，则无不治”。“无知无欲”不是老子的一种“愚民”政策，在这里，“无知”的“知”是与“智”相通的，是指机关算尽的小心机小聪明，“无欲”的“欲”既指贪婪的欲望，也指有意为之、刻意孜求的人为过程。所以“无知”便是消解巧诈伪作的心智而保持心态平和的状态；“无欲”便是消解贪欲的扩张而保持纯真朴质的生活。这样，人们心态平和，欲望寡淡，自作聪明的人不敢轻易妄为，天下安定，自然就是“无为而治”。在这里，“为无为”，并非什么都不做的意思。为无为，首先是要为，然后告诉大家怎么去为，“无为”就是不妄为，不强为，按事物的本来规律去办事，因此，“无为”的“为”也就和违背的“违”意义是相通的。

总的来说，“节欲”和“无为”是本章的主旨。智巧和贪欲犹如缰索让人不得自由，消解智巧和贪欲是实现无为的前提，无为意味着国君对民意的顺应和引导，引导百姓过上一种质朴纯真、清净恬淡的生活。老子希望我们不要沉迷在名利的世界里面，应看清物质的本质，重视内涵、重视心灵品质的陶冶，重视心灵的富有。

“传承优秀文化，解读历史经典，开启智慧之光”。今天的分享就到这里，我们下期再见。



鹿邑太清宫